

证券代码：871269

证券简称：普蕊斯

主办券商：东方花旗

普蕊斯（上海）医药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普蕊斯（上海）医药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19年6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20），公司股票已于2019年6月18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暂停转让。2019年6月26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并于2019年6月28日在全国

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24）。

暂停转让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于 2019 年 7 月 1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25）及 2019 年 7 月 15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28）。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正在与主办券商、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准备报送终止挂牌的申请材料。由于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公司股票继续暂停转让。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普蕊斯（上海）医药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26 日